

证券代码：873847

证券简称：江苏成套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崔向阳、高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崔向阳：男，经济学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南京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兼任农工党南京财经大学支部主任委员、南京市栖霞区第十届政协委员、全国财经类大学《资本论》研究会常务理事等。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经济发展、产业经济、区域经济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基金课题、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等科研课题 10 多项。在《经济学家》《马克思主义与现实》《当代经济研究》《经济评论》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50 多篇（CSSCI 期刊论文 20 多篇），其中，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中国社会科学网、光明网、新浪网等全文转载论文 10 多篇。出版个人专著 2 部，参编教材、著作、研究报告等 10 多部。获得江苏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获评南京财经大学第四届“我最喜爱的老师”。

高歌：男，东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民商法、财税法、工程法教学、科研及社会服务工作。曾主持原中国保监会部级研究课题、江苏省社科基金重点研究课题、江苏省政府法治研究课题，参与国家社科基金重点课题等多项；主编

有《工程法案例教程》《保险法的新方向》等。自 1997 年起，先后担任南京长江二桥公司（二桥指挥部）、南京城建隧道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新城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南京地下铁道总公司（地铁指挥部）、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地铁建设有限公司、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等单位法律顾问，曾任江苏省律师协会建筑房地产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保监会江苏省监管局法律专家。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崔向阳、高歌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 列席股东会次数 |
|--------|------------|------------------|-------------|-----------|--------------------------------------|---------|
| 崔向阳 | 1 | 1 | 0 | 0 | 否 | 1 |
| 高歌 | 1 | 1 | 0 | 0 | 否 | 1 |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主动了解相关情况。在会议召开过程中，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充分发表意见，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无反对、弃权或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崔向阳、高歌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具体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5 年 12 月 16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 | 同意 |

| | | | |
|--|--|---|--|
| | | 司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以下特别职权：

事前认可情况：对《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对《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通过现场参加会议、查阅资料、与公司管理层沟通等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深入了解。重点关注了公司治理制度相关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其他特别职权履行情况：2025 年度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我们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崔向阳、高歌

2026年4月28日